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平安 PINGAN

保險·銀行·投資

中国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1)及13.09(2)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及2011年度盈利預測報告及審核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姚軍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10年9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明哲、孫建一、張子欣、王利平及姚波，非執行董事為林麗君、陳洪博、王冬勝、伍成業、黎哲、郭立民及湯德信，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永健、張鴻義、陳甦、夏立平、湯雲為、李嘉士及鍾煦和。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及审核报告

2010年度及2011年度

目录

	页次
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1
盈利预测报告	2
一. 编制基础及基本假设	3
二. 预测期间的财务计划	4
三. 盈利预测表	5
四. 盈利预测说明	6 - 37
1、公司基本情况	6
2、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6 - 19
3、盈利预测表中各项目编制说明	20 - 35
4、影响盈利预测结果实现的主要问题及准备采取的措施	36 - 37
附录：盈利预测主要财务指标	38

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安永华明（2010）专字第60803861_B01号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编制的2010年度及2011年度的盈利预测。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11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贵行管理层对该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载于报告第一部分“一、编制基础及基本假设”中。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报告第四部分“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中所列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本报告仅供本次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份以购买贵行股权事宜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报送申请文件的用途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目的。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悦栋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昌华

2010年9月13日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报告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已编制本行2010年度及2011年度经营成果的预测（以下简称“盈利预测”），其中2010年度的盈利预测乃根据本行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经审计财务报表及本行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6个月期间的业绩预测编制。盈利预测由本行管理层编制，经董事会审阅。本行董事会认为，编制盈利预测所依据的会计政策在所有重大方面与本行现时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该等会计政策已载于盈利预测报告第四部分“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中。盈利预测亦按照本行确定的编制基础与基本假设谨慎编制，该等基础与基本假设已载于报告第一部分“一、编制基础及基本假设”中。

我们认为，就正常经营情况下，本行2010年度及2011年度能实现的归属于本行权益持有人的预测净利润将分别为人民币17.5亿元及23.0亿元。

本行盈利预测的编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不应过分依赖该项资料。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9月13日

一、 编制基础及基本假设

本行2010年度及2011年度盈利预测是以本行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以及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并根据2010年度及2011年度的财务计划（详细内容载于本文“二、预测期间的财务计划”）编制。有关预测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与本行目前所采用的会计政策相一致的基础编制（详细内容载于本文“四、2.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同时依据下列主要假设：

1. 现时中国大陆或对本行业务有重大影响的国家或地区的政治、法律、财政、市场或经济情况将无重大变化。
2. 中国大陆或任何本行经营所在或与本行有安排或协议的国家或地区的法律、法规或规则，将不会对本行业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之变动。
3. 现行的通货膨胀率，央行利率与汇率在本盈利预测编制日后的预测期间内将无重大变动。
4. 中国大陆或对本行业务有重大影响的国家或地区的企业所得税、营业税金及附加或其他政府征费的税基或税率将无重大变动。
5. 中国大陆或任何本行目前经营所在或对本行业务有重大影响的国家或地区的房地产市场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从而不会对本行所持物业或客户作为抵押的房地产的账面价值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6. 本行的营运及业务将不会受任何不可抗力事件或不能控制的不可预测因素的影响而严重中断，包括但不限于出现战争、军事事件、自然灾害或大灾难（如水灾及台风）、疫症或严重意外。

二、 预测期间的财务计划

1. 2010年度本行贷款余额计划增加人民币237亿元，较2009年增长22%，截至2010年6月30日贷款余额实际增加人民币130亿元，完成计划数的55%；2011年度计划增加人民币398亿元，较2010年增长30%。
2. 2010年度本行存款余额计划增加人民币419亿元，较2009年增长28%，截至2010年6月30日存款余额实际增加人民币188亿元，完成计划数的45%；2011年度计划增加人民币455亿元，较2010年增长2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及2011年度盈利预测报告

三、 盈利预测表

人民币百万元	四、3	2009年度 已审实现数	2010.1.1至 2010.6.30 已审实现数	2010.7.1至 2010.12.31 预测数	2010年度 预测合计数	2011年度 预测数
利息收入	3.1	6,674	4,371	4,793	9,164	10,987
利息支出	3.1	(3,249)	(1,914)	(1,938)	(3,852)	(4,150)
利息净收入	3.1	3,425	2,457	2,855	5,312	6,837
手续费与佣金收入	3.2	482	378	318	696	1,100
手续费与佣金支出	3.2	(65)	(58)	(57)	(115)	(178)
手续费与佣金净收入	3.2	417	320	261	581	922
投资收益		151	62	23	85	1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253	30	5	35	6
汇兑损益		25	19	10	29	37
其他业务收入	3.3	11	4	4	8	9
营业收入合计		4,282	2,892	3,158	6,050	7,8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	(298)	(185)	(189)	(374)	(491)
业务及管理费(注)	3.4	(2,566)	(1,480)	(1,628)	(3,108)	(3,916)
营业支出合计		(2,864)	(1,665)	(1,817)	(3,482)	(4,407)
资产减值损失前营业利润		1,418	1,227	1,341	2,568	3,417
资产减值损失	3.5	(183)	(82)	(283)	(365)	(399)
营业利润		1,235	1,145	1,058	2,203	3,018
营业外收支净额		144	32	17	49	9
利润总额		1,379	1,177	1,075	2,252	3,027
减：所得税费用	3.6	(274)	(265)	(237)	(502)	(727)
净利润		1,105	912	838	1,750	2,300

注：业务及管理费含其他业务成本。

第2页至第38页的盈利预测报告由下列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_____ 行长 _____ 财务总监 _____ 财务企划
负责人 _____

四、 盈利预测说明

1. 公司的基本情况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原名“深圳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2007年6月16日由深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平安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后建立而成。本行已于2009年2月10日获得深圳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将企业名称变更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领有00012580号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为B0289H244030001。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有注册号为440301103256945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行的经营范围为经批准的商业银行业务。

本行的注册办公所在地为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1099号平安银行大厦。总部设在深圳，本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经营。

2.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1 会计年度

本行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2 记账本位币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盈利预测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本财务报表均以人民币百万元为单位列示。

2.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行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余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2.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4 外币折算

本行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5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交易

根据协议承诺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项内。

相反，购买时按照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之成本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购入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项内。

2.6 金融资产

本行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分成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类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是初始确认时就被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这类金融资产在后续计量期间以公允价值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收益均计入当期损益。本行对于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计提的利息计入当期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2.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6 金融资产（续）

如果一项合同包括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则整个混合工具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除非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或者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i)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ii)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iii) 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能重分类为其他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和贷款及应收款项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本行将尚未到期的某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本会计年度内出售或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该类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时，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将会重新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 (i)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的到期日或赎回日很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的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 (ii) 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项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出售或重分类；或
- (iii)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本行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2.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6 金融资产（续）

贷款及应收款项

贷款及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获得的利息收入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在损益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所带来的未实现收益，在该金融资产被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之前，在资本公积中单项列示。在该金融资产被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以前计入在资本公积中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转入当期损益。

2.7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即减值事项）。减值事项是指在该等资产初始确认后发生的、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本行能对该影响做出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贷款及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类投资发生减值，则损失的金额以资产的账面金额与预期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的差额确定。在计算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资产的账面价值通过减值准备科目减记至其预计可收回金额，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进行单项评价，以确定其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并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资产，以单项或组合评价的方式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已进行单独评价，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出现减值的单项金融资产，无论重大与否，该资产仍会与其他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构成一个组合再进行组合减值评价。已经进行单独评价并确认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将不被列入组合评价的范围内。

特征类似的金融资产以历史损失经验确定。本行会对作为参考的历史损失经验根据当前情况进行修正，包括加入那些仅存在于当前时期而不对历史损失经验参考期产生影响的因素，以及去除那些仅影响历史损失经验参考期的情况但在当前已不适用的因素。本行会定期审阅用于估计预期未来现金流的方法及假设。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2.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7 金融资产的减值（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续）

本行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的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也按照上述原则处理。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与当前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减去所有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8 金融负债

本行持有的金融负债分成财务担保合同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

本行主要提供信用证、保函和承兑等财务担保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以收到的相关费用作为公允价值计量，并记入其他负债。该金额在合同存续期间内平均确认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随后，负债金额以初始确认的公允价值减累计摊销后的余额与确定的预计负债的金额（即估计清算与担保合同对应的金融负债时可能产生的费用）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

除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均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2.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9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产品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产品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当某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与其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存在紧密关系，并且该混合工具并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时，则该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从主合同中予以分拆，作为独立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这些嵌入式衍生产品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利用如远期外币合约和利率掉期等衍生金融工具规避汇率和利率变动风险。来源于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损益，如果不符合套期会计要求，直接确认为当年损益。

2.1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本行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2.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行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行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2.11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行的投资性房地产主要为已出租的建筑物及相应的土地使用权。

投资性房地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2.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12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i) 固定资产确认

本行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以上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否则，计入当期损益。

(ii)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35年	5%	2.7%-6.3%
办公设备	5年	5%	19.0%
运输工具	5-8年	5%	11.9%-19.0%

本行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2.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13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指本行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本行的无形资产主要为计算机软件，使用寿命为2至5年。

本行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在每个会计期间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均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1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其中租赁费按实际租赁期限平均摊销；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收益期限平均摊销。

2.15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定，公允价值与相关贷款本金和已确认的利息及减值准备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于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2.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16 资产减值

本行对除金融资产和抵债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行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行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行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7 收入及支出确认原则和方法

收入是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行，且有关收入的金额可以可靠地计量时，按以下基准确认：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对于所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及可供出售类投资中计息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账面净值的利率。利息收入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来贷款损失。如果本行对未来收入或支出的估计发生改变，金融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亦可能随之调整。由于调整后的账面价值是按照原实际利率计算而得，变动也记入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于已提供有关服务后及收取的金额可以合理地估算时确认。

本行授予银行卡用户的奖励积分，按其公允价值确认为递延收益，在客户兑换奖励积分或积分失效时，将原计入递延收益的与所兑换积分或失效积分相关的部分确认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2.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18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行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行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 (i)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 (ii)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行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的，不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2.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指本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行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职工内部退休计划，本行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2.20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行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i) 该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
- (ii)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
- (iii)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帐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帐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1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承租人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更为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出租人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更为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当期损益。

2.22 抵销

如果本行拥有合法并可执行的权利与同一交易对手抵销相对应的金额，且交易以净额为方式结算或准备同时以资产支付负债，则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上相互抵销后以净值列示。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2.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2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

在本行执行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就不确定的未来事项对财务信息的影响作出了相应的判断和假设。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就主要未来不确定事项作出下列的判断及主要假设，可能导致下个会计年度/期间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作出较大的调整。

(a)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的分类认定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指本行有明确意图且有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具有固定或可确定回收金额及固定到期日的非衍生金融资产。管理层需要运用重大判断来确认投资应否分类为持有至到期的投资。如本行错误判断持有至到期的意向及能力或本行于到期前将持有至到期的投资的相当金额出售或重新分类，则所有剩余的持有至到期的投资将会被重新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b)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损失

本行定期判断是否有任何客观证据表明贷款和垫款发生了减值损失。如有，本行将估算减值损失的金额。减值损失金额为贷款和垫款账面金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估算减值损失金额时，需要对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贷款和垫款已发生减值损失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出重大估计。

(c) 所得税

本行需要对某些交易未来的税务处理作出判断以确认所得税准备。本行根据中国税收法规，谨慎判断所得税对交易的影响并相应地计提所得税准备。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未来应纳税利润有可能用作抵销有关暂时性差异时才可确认。对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就是否有足够的未来应纳税利润以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计。

(d)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优先采用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采用向市场上的主要交易商查询价格的方式或者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可行的情况下，估值技术尽可能使用市场参数。然而，当缺乏市场参数时，管理层需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贷风险、市场波动率、相关性等方面作出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2.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e)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在判断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本行会定期评估其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或账面价值是否存在大幅度的且非暂时性的下降，或分析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业务前景，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经营和融资现金流等。这些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并且影响减值损失的金额。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及2011年度盈利预测报告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3. 盈利预测表中各项目编制说明

3.1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下表列示了本行2010年度（预测）及2011年度（预测）相关资产与负债的平均余额、相应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以及平均收益或成本：

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9年度实际数			2010.1.1至2010.6.30实际数			2010.7.1至2010.12.31预测数			2010年度预测数			2011年度预测数		
		平均余额 (注1)	利息	平均比率	平均余额 (注1)	利息	平均比率	平均余额 (注2)	利息	平均比率	平均余额 (注2)	利息	平均比率	平均余额 (注3)	利息	平均比率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3.1.1.1	96,064	4,852	5.05%	115,859	2,998	5.18%	128,867	3,336	5.18%	122,363	6,334	5.18%	151,082	7,755	5.13%
债券投资	3.1.1.2	41,568	1,184	2.85%	55,234	784	2.84%	69,103	1,013	2.93%	62,169	1,797	2.89%	80,845	2,386	2.9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1.1.3	20,647	294	1.42%	26,166	191	1.46%	29,845	218	1.46%	28,005	409	1.46%	36,869	538	1.46%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性公司款项	3.1.1.4	22,659	344	1.52%	37,409	398	2.13%	21,386	226	2.11%	29,398	624	2.12%	14,514	308	2.12%
生息资产总额		<u>180,938</u>	<u>6,674</u>	3.69%	<u>234,668</u>	<u>4,371</u>	3.73%	<u>249,201</u>	<u>4,793</u>	3.85%	<u>241,935</u>	<u>9,164</u>	3.78%	<u>283,310</u>	<u>10,987</u>	3.88%
负债																
客户存款	3.1.2.1	133,382	2,567	1.92%	161,919	1,334	1.65%	177,845	1,386	1.55%	169,882	2,720	1.60%	206,463	2,984	1.45%
同业及其他金融性公司存入和拆入款项	3.1.2.2	34,537	619	1.79%	53,650	518	1.93%	49,980	490	1.96%	51,815	1,008	1.95%	54,657	1,041	1.90%
应付债券	3.1.2.3	1,524	63	4.13%	2,991	62	4.15%	2,991	62	4.15%	2,991	124	4.15%	2,991	125	4.18%
付息负债总额		<u>169,443</u>	<u>3,249</u>	1.92%	<u>218,560</u>	<u>1,914</u>	1.76%	<u>230,816</u>	<u>1,938</u>	1.68%	<u>224,688</u>	<u>3,852</u>	1.71%	<u>264,111</u>	<u>4,150</u>	1.57%
净利息收入			<u>3,425</u>			<u>2,457</u>			<u>2,855</u>			<u>5,312</u>		<u>6,837</u>		
净利差				1.77%			1.97%			2.17%			2.07%			2.31%

注1：所示期间的日平均余额；
注2：所示期间的预测平均余额；
注3：注1与注2的简单平均。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及2011年度盈利预测报告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3、 盈利预测表中各项目编制说明（续）

3.1.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续）

下表列示了本行2010年度预测数相比2009年度实际数的变动，以及2011年度预测数相比2010年度预测数的变动：

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2009年度实际数			2010年度预测数			变动百分比			2011年度预测数			变动百分比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比率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比率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比率 (注1)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比率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比率 (注1)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3.1.1.1	96,064	4,852	5.05%	122,363	6,334	5.18%	27%	31%	0.13%	151,082	7,755	5.13%	23%	22%	(0.05%)
债券投资	3.1.1.2	41,568	1,184	2.85%	62,169	1,797	2.89%	50%	52%	0.04%	80,845	2,386	2.95%	30%	33%	0.0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1.1.3	20,647	294	1.42%	28,005	409	1.46%	36%	39%	0.04%	36,869	538	1.46%	32%	32%	-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性公司款项	3.1.1.4	22,659	344	1.52%	29,398	624	2.12%	30%	81%	0.60%	14,514	308	2.12%	(51%)	(51%)	-
生息资产总额		<u>180,938</u>	<u>6,674</u>	3.69%	<u>241,935</u>	<u>9,164</u>	3.78%	<u>34%</u>	<u>37%</u>	0.09%	<u>283,310</u>	<u>10,987</u>	3.88%	<u>17%</u>	<u>20%</u>	0.10%
负债																
客户存款	3.1.2.1	133,382	2,567	1.92%	169,882	2,720	1.60%	27%	6%	(0.32%)	206,463	2,984	1.45%	22%	10%	(0.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性公司存入和拆入款项	3.1.2.2	34,537	619	1.79%	51,815	1,008	1.95%	50%	63%	0.16%	54,657	1,041	1.90%	5%	3%	(0.05%)
应付债券	3.1.2.3	1,524	63	4.13%	2,991	124	4.15%	96%	97%	0.02%	2,991	125	4.18%	-	1%	0.03%
付息负债总额		<u>169,443</u>	<u>3,249</u>	1.92%	<u>224,688</u>	<u>3,852</u>	1.71%	<u>33%</u>	<u>19%</u>	(0.21%)	<u>264,111</u>	<u>4,150</u>	1.57%	<u>18%</u>	<u>8%</u>	(0.14%)
净利息收入			<u>3,425</u>			<u>5,312</u>						<u>6,837</u>				
净利差				1.77%			2.07%						2.31%			

注1：平均比率的变动等于T+1年平均比率减T年平均比率。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及2011年度盈利预测报告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3、 盈利预测表中各项目编制说明（续）

3.1.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续）

3.1.1 利息收入

3.1.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平均余额

下表说明了所列示时期内，本行客户贷款各主要业务品种的平均余额：

人民币 百万元	2007年度 (实际数)	2008年度 (实际数)	2009年度 (实际数)	2010.1.1至 2010.6.30 (实际数)	2010年度 (预测数)	2011年度 (预测数)	变动百分比			
							2008 比2007	2009 比2008	2010 比2009	2011 比2010
企业贷款	40,259	47,624	69,205	82,203	86,978	103,875	18%	45%	26%	19%
零售贷款	16,200	19,815	22,965	27,620	28,601	35,620	22%	16%	25%	25%
信用卡	82	1,202	3,894	6,036	6,784	11,587	1366%	224%	74%	71%
合计	56,541	68,641	96,064	115,859	122,363	151,082	21%	40%	27%	23%

本行2008、2009年贷款平均余额分别较上一个年度增长21%及40%。综和本行贷款增长的历史趋势及预计宏观调控因素对贷款增长的影响，本行预计2010年年末贷款余额相比2009年增长22%，其中超过50%的贷款在2010年上半年发放，使日均余额增长比率高于期末余额增长比率。2011年，本行预计将继续受宏观调控因素影响，贷款年末余额增长约为30%，同时贷款增长速度在年内将呈平均分布，平均余额增速放缓。

2) 贷款收益率

贷款收益率的预测依据：

- (i) 本行2009年度贷款平均收益率为5.05%。2010年以来本行加强定价管理已逐步出现效果，对各种不同风险级别的客户逐步具有更高的定价能力，使贷款总体利率有一定幅度的提高。2010年上半年贷款利率比2009年上升13个基点达5.18%，本行预计2010年贷款全年平均利率维持2010年上半年水平；
- (ii) 2011年考虑到资本充足率的监管要求，我行将对贷款结构作适当调整，预计贷款综合利率将略有下降，本行预计2011年全年贷款平均利率较2010年下降5个基点。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及2011年度盈利预测报告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3、 盈利预测表中各项目编制说明（续）

3.1.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续）

3.1.1 利息收入（续）

3.1.1.2 债券投资

下表说明了所列示时期内，本行债券投资平均余额及利息收入：

人民币 百万元	2007年度 (实际数)	2008年度 (实际数)	2009年度 (实际数)	2010.1.1至		2011年度 (预测数)	变动百分比			
				2010.6.30 (实际数)	2010年度 (预测数)		2008 比2007	2009 比2008	2010 比2009	2011 比2010
平均余额	41,200	34,811	41,568	55,234	62,169	80,845	(16%)	19%	50%	30%
平均收益率	3.12%	3.82%	2.85%	2.84%	2.89%	2.95%	0.70%	(0.97%)	0.04%	0.06%
利息收入	1,286	1,331	1,184	784	1,797	2,386	3%	(11%)	52%	33%

注：平均收益率的变动等于T+1年平均收益率减T年平均收益率。

1) 平均余额

本行预计2010年、2011年的债券投资平均余额环比增长率分别为50%和30%。该预测主要基于以下原因：

- (i) 2010年贷款增长量受到宏观调控影响而保持在一定幅度内，同时本行预计预测期间资金流动性充裕，因此投资于债券的资金将较2009年有较大的增幅；
- (ii) 由于2010年年末债券余额基数较高，本行预计2011年日均余额增长略低于2010年，但仍高于2009年。

2) 债券投资收益率

债券投资收益率变动的预测依据为：

- (i) 我行今年已逐步在可供出售类债券及持有至到期投资类债券中增加一定比例的高息债券以增加利息收入，人民币企业债券余额从上年末的15%上升至2010年6月30日的20%，本行预计2010年全年债券收益率将比2009年上升4个基点；
- (ii) 本行将保持稳健的债券投资策略，预计2011年全年债券利率将达到2.95%；比2010年略升6个基点。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3、 盈利预测表中各项目编制说明（续）

3.1.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续）

3.1.1 利息收入（续）

3.1.1.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下表说明了所列示时期内，本行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平均余额及利息收入：

人民币百万元	2007年度 (实际数)	2008年度 (实际数)	2009年度 (实际数)	2010.1.1至 2010.6.30 (实际数)	2010年度 (预测数)	2011年度 (预测数)	变动百分比			
							2008 比2007	2009 比2008	2010 比2009	2011 比2010
平均余额	9,394	18,978	20,647	26,166	28,005	36,869	102%	9%	36%	32%
平均收益率	1.70%	1.68%	1.42%	1.46%	1.46%	1.46%	(0.02%)	(0.26%)	0.04%	-
利息收入	160	319	294	191	409	538	99%	(8%)	39%	32%

注：平均收益率的变动等于T+1年平均收益率减T年平均收益率。

1) 平均余额

本行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平均余额的预计是基于以下假设：

- (i) 2010年及2011年法定存款准备金率维持在15%的水平；
- (ii) 本行的超额备付率的历史水平约在2%至4%水平，为确保资金流动性，同时本行计划2010年年末及2011年超额备付率维持在2%至3%的水平。

2) 平均收益率

存款准备金比率在2010年上半年从2009年的13.5%上升至15%，法定准备金在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中的占比不断提高，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平均收益率较2009年上升4个基点，本行预计2010年下半年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将维持上半年1.46%的平均收益率水平。

2011年，在法定存款准备金率不变的假设前提下，本行根据存款增长的计划及往年超额备付率维持在2%至3%水平的假设，预测收益率将维持在2010年的水平。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3、 盈利预测表中各项目编制说明（续）

3.1.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续）

3.1.1 利息收入（续）

3.1.1.4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性公司款项

下表说明了所列示时期内，本行存放同业款项和拆出资金的平均余额及利息收入：

人民币百万元	2007年度 (实际数)	2008年度 (实际数)	2009年度 (实际数)	2010.1.1至 2010.6.30 (实际数)	2010年度 (预测数)	2011年度 (预测数)	变动百分比			
							2008 比2007	2009 比2008	2010 比2009	2011 比2010
平均余额	12,887	12,094	22,659	37,409	29,398	14,514	(6%)	87%	30%	(51%)
平均收益率	4.87%	4.39%	1.52%	2.13%	2.12%	2.12%	(0.48%)	(2.87%)	0.60%	-
利息收入	628	531	344	398	624	308	(15%)	(35%)	81%	(51%)

注：平均收益率的变动等于T+1年平均收益率减T年平均收益率。

1) 平均余额

为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提高资产运用收益率，在保证流动性的前提下，本行策略降低同业款项日均余额占比，2011年存放及拆放同业占生息资产的比重由2010年的12%下降至5%；与此同时，贷款、债券、存放中央银行等资金占比分别提高2%，3%和1%。

2) 收益率

受资本市场的影响，存放及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的平均收益率在2007年及2008年维持较高水平，2009年则较2008年大幅下跌。2010年逐步回升，上半年存放及拆放同业的平均收益率较2009年已经上升61个基点，结合本行对于同业业务的精简与效益化经营策略，预计2010年度下半年平均收益率将继续维持上半年的水平。

本行预计2011年市场利率将保持平稳，存放及拆放同业平均收益率将维持在2010年2.12%的水平。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及2011年度盈利预测报告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3、 盈利预测表中各项目编制说明（续）

3.1.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续）

3.1.2 利息支出

3.1.2.1 客户存款

1) 平均余额

综合考虑本行过去三年的相关历史数据、目前中国资本市场的情况和对未来货币政策的预期，以及2010年度和2011年度本行的业务计划和年度预算，本行对2010年度和2011年度客户存款的平均余额预测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07年度 (实际数)	2008年度 (实际数)	2009年度 (实际数)	2010.1.1至 2010.6.30 (实际数)	2010年度 (预测数)	2011年度 (预测数)	变动百分比			
							2008 比2007	2009 比2008	2010 比2009	2011 比2010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72,617	47,989	46,234	61,581	62,204	82,679	(34%)	(4%)	35%	33%
个人客户	5,879	6,289	8,084	10,933	12,067	18,317	7%	29%	49%	52%
小计	<u>78,496</u>	<u>54,278</u>	<u>54,318</u>	<u>72,514</u>	<u>74,271</u>	<u>100,996</u>	(31%)	-	37%	36%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30,253	43,997	69,309	78,012	82,573	86,146	45%	58%	19%	4%
个人客户	4,304	5,718	9,755	11,393	13,038	19,321	33%	71%	34%	48%
小计	<u>34,557</u>	<u>49,715</u>	<u>79,064</u>	<u>89,405</u>	<u>95,611</u>	<u>105,467</u>	44%	59%	21%	10%
合计	<u>113,053</u>	<u>103,993</u>	<u>133,382</u>	<u>161,919</u>	<u>169,882</u>	<u>206,463</u>	(8%)	28%	27%	22%

2007年本行得益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募集资金存入，活期存款大幅增长，其中85%的募集资金在2008年使用，另12%资金在2009年使用，造成本行2008年及2009年公司活期存款呈下降趋势，剔除这一因素，本行存款保持稳定快速增长。本行预计2010年及2011年度存款年末余额分别较上年增长28%及24%，平均余额分别较上年增长27%及22%。

2010年及2011年本行个人存款及公司存款的增长速度预测基于过往两年的历史变化趋势，并保持基本一致。同时在确保存贷比符合监管要求的前提下，为优化负债结构，本行从2010年5月开始，部分利率较高的协议存款到期后不再续存，使得2010年及2011年定期存款增长率较2009年同期增长率略为下降。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3、 盈利预测表中各项目编制说明（续）

3.1.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续）

3.1.2 利息支出（续）

3.1.2.1 客户存款（续）

2) 利率

本行预计，客户存款平均利率将从2009年的1.92%下降至2010年的1.60%，2011年稳中略有下降至1.45%，主要原因是：

- (i) 受2008年底降息影响，2009年新存款及重定价定期存款利率较低，使得2010年平均利率下降。另一方面2010年活期存款占总存款比重有提升，主要由于一部分高息协议存款到期没有续做。因此预测2010年存款利率较2009年存款利率有所下降；
- (ii) 2011年由于部分利率较高的协议存款到期后不再续存，本行预计活期存款比例将从2010年44%上升到2011年49%左右，使得平均利率下降，本行预计2011年全年利率较2010年将下降15个基点。

3.1.2.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和拆入款项

下表说明了所列示时期内，本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或拆入款项的平均余额及利息支出：

人民币百万元	2007年度 (实际数)	2008年度 (实际数)	2009年度 (实际数)	2010.1.1至 2010.6.30 (实际数)	2010年度 (预测数)	2011年度 (预测数)	变动百分比			
							2008 比2007	2009 比2008	2010 比2009	2011 比2010
期末余额	20,286	26,597	50,995	41,302	37,749	57,154	31%	92%	(26%)	51%
平均余额	9,902	21,229	34,537	53,650	51,815	54,657	114%	63%	50%	5%
平均利率	3.22%	3.04%	1.79%	1.93%	1.95%	1.90%	(0.18%)	(1.25%)	0.16%	(0.05%)
利息支出	319	646	619	518	1,008	1,041	103%	(4%)	63%	3%

注：平均利率的变动等于T+1年平均利率减T年平均利率。

1) 平均余额

根据本行过去三年历史数据分析，同业存入及拆入款日均余额约占付息负债总额的20%至26%。出于维持流动性需要，本行预计2010年、2011年同业存入及拆入款占付息负债的比例将维持在此水平。2011年由于存款增长，存款占付息负债的比重上升3个百分点达到78%，同业存入及拆入款平均余额的占付息负债平均余额的比例略有下降，但仍保持在21%的水平上，以维持本行正常的流动性需求。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3、 盈利预测表中各项目编制说明（续）

3.1.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续）

3.1.2 利息支出（续）

3.1.2.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和拆入款项（续）

2) 利率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放平均利率对市场资金面的供需较为敏感，2008年受金融危机的影响，其平均利率曾达到3.04%的高水平；2009年回到年平均利率1.79%的水平。2010年上半年实际平均利率较2009年上升14个基点的情况，本行据此预计2010年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和拆入款项平均收益率较2009年上升16个基点，达1.95%；2011年有小部分定期同业存款到期，本行预计2011年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和拆入款项平均利率将比2010年略降5个基点，为1.90%。

3.1.2.3 应付债券

1) 平均余额

下表说明了所列示时期内，本行已发行债券的平均余额：

人民币百万元	2007及 2008年度 (实际数)	2009年度 (实际数)	2010.1.1至 2010.6.30 (实际数)	2010年度 (预测数)	2011年度 (预测数)	变动百分比			
						2008 比2007	2009 比2008	2010 比2009	2011 比2010
次级债券	-	1,524	2,991	2,991	2,991	N/A	N/A	96%	-

本行于2009年6月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人民币30亿元次级债，其中固息品种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1.5亿元，浮息品种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8.5亿元，债券期限为10年期，本行在第5年具有赎回权。基于本行2010年及2011年并无发行新债券计划，本行预计2010年及2011年应付债券平均余额与2009年持平。

2) 利率

上述固定利率债券于发行后的前5个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为4.4%；浮动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固定存款一年期利率上浮165个基点。本行预计2010年度加权平均利率为人民币4.15%，2011年度为4.18%。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3、 盈利预测表中各项目编制说明（续）

3.2. 手续费与佣金净收入

3.2.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下表说明了所列示时期内，本行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的历史增长趋势和2010年度及2011年度的预测数据：

人民币百万元	2007年度 (实际数)	2008年度 (实际数)	2009年度 (实际数)	2010.1.1至 2010.6.30 (实际数)	2010年度 (预测数)	2011年度 (预测数)	变动百分比			
							2008 比2007	2009 比2008	2010 比2009	2011 比2010
结算手续费收入	32	35	36	23	47	60	9%	3%	31%	28%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21	10	12	15	28	37	(52%)	20%	133%	32%
受托业务手续费收入	43	85	146	84	168	227	98%	72%	15%	35%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26	91	189	164	333	616	250%	108%	76%	85%
其他	20	21	99	92	120	160	5%	371%	21%	33%
合计	142	242	482	378	696	1,100	70%	99%	44%	58%

3.2.1.1 结算手续费收入

结算手续费收入主要来源于外汇业务，2009年受金融危机影响，外汇业务增长缓慢，但随着全球经济复苏，外汇业务逐步恢复；同时本行推出新国际业务系统及流程自动化，将进一步有助于该业务的成长。本行根据网点扩张与客户量增长的预期及2010年上半年结算手续费收入达到人民币2,300万元的实际情况，预计2010年及2011年结算手续费收入将维持人民币1,100万元至人民币1,300万元的年增长。

3.2.1.2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2007年至2009年本行正处于转型期且受到金融危机影响，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迅速萎缩，但随着与集团其他子公司交叉销售业务的磨合完成，代理业务将逐步转入正轨。根据2010年上半年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增长良好的实际情况（已高出2009年全年25%），本行预计2010年及2011年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将保持快速增长。

3.2.1.3 受托业务手续费收入

受托业务手续费包括贷款额度管理费、委托贷款手续费收入、额度占用费及综合理财业务手续费收入等。基于2010年上半年已实现收入人民币8,400万元，本行预计全年同比将有15%的增长。2011年随着贷款额度管理费的回升，分行与网点的增加，各种公司及零售理财业务的拓展，及与集团交叉销售的深入开展，本行预计受托业务手续费增幅将达35%。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3、 盈利预测表中各项目编制说明（续）

3.2. 手续费与佣金净收入（续）

3.2.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续）

3.2.1.4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的增长主要来自于信用卡业务的持续扩张，根据本行信用卡未来业务规划，2009年度及2010年上半年信用卡累计流通发卡量分别为340万张和430万张，本行预计2010年度与2011年度将超过500万与800万张。银行卡手续费收入2008年与2009年的实际增长率也分别达到250%和108%。未来，信用卡在业务扩张的同时也将加强精细化经营的力度，通过发行车主卡、白金卡等新产品增加年费收入；通过开展帐单分期、邮购分期、网上商城等增加分期业务手续费收入；另外，随着银联规范POS机商户管理和信用卡中心对高回佣消费领域的重点经营，发卡行回佣率持续提升，由此带来回佣收入大幅提升。根据历史数据结合信用卡业务的未来规划，本行预计银行卡手续费收入也将相应大幅度增长，2010年及2011年预测的年度增长分别为76%和85%。

3.2.1.5 其他

其他手续费的增长主要来源于投资银行手续费收入的增长。2009年度投资银行手续费收入为人民币5,000万元，2010年上半年度投资银行手续费收入已达人民币5,500万元，本行预计2010年全年其他手续费收入增长幅度约为21%；而随着投行业务的不断拓展，2011年其他手续费收入将有33%的增长预期。

3.2.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人民币百万元							变动百分比			
	2007年度 (实际数)	2008年度 (实际数)	2009年度 (实际数)	2010.1.1至 2010.6.30 (实际数)	2010年度 (预测数)	2011年度 (预测数)	2008 比2007	2009 比2008	2010 比2009	2011 比2010
银行卡支出	(8)	(20)	(38)	(43)	(80)	(136)	150%	90%	111%	70%
结算手续费支出	(10)	(11)	(14)	(12)	(28)	(33)	10%	27%	100%	18%
其他	(15)	(5)	(13)	(3)	(7)	(9)	(67%)	160%	(46%)	29%
合计	(33)	(36)	(65)	(58)	(115)	(178)	9%	81%	77%	55%

随着信用卡业务持续扩张，信用卡累计流通发卡量在2009年度及2010年上半年分别为340万张和430万张，本行预计2010年与2011年将超过500万与800万张。2008年度与2009年度的银行卡手续费支出实际增长率也分别达到150%和90%；本行在2009年下半年推出三项承诺，包括全球ATM取款免费；个人网银转账免费；个人网银非顾客过错损失本行赔偿。这三项承诺对银行卡手续费支出也产生较大的压力；结合信用卡业务的未来规划及三项承诺，预计银行卡手续费支出也将相应保持一定幅度的增长。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及2011年度盈利预测报告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3、 盈利预测表中各项目编制说明（续）

3.3. 其他营业收入

下表说明了所列示时期内，本行其他营业收入的历史明细与2010年度及2011年度的预测数据：

人民币百万元	2007年度 (实际数)	2008年度 (实际数)	2009年度 (实际数)	2010.1.1至		变动百分比				
				2010.6.30 (实际数)	2010年度 (预测数)	2011年度 (预测数)	2008 比2007	2009 比2008	2010 比2009	2011 比2010
投资收益	65	32	151	62	85	13	(51%)	372%	(44%)	(85%)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净收益/(损失)	(59)	(195)	253	30	35	6	231%	(230%)	(86%)	(83%)
汇兑损益	35	18	25	19	29	37	(49%)	39%	16%	28%
其他	25	19	11	4	8	9	(24%)	(42%)	(27%)	13%
合计	<u>66</u>	<u>(126)</u>	<u>440</u>	<u>115</u>	<u>157</u>	<u>65</u>	(291%)	(449%)	(64%)	(59%)

3.3.1 投资收益及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

2009年及2010年上半年，由于市场利率的波动较大，本行通过买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获得较好的收益。基于2010年下半年及2011年市场将趋于稳定的预期，本行预测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将相应减少。

3.3.3 汇兑损益

2010年上半年汇兑损益实现人民币1,900万元收入，但因汇率波动影响，预计全年收入将为人民币2,900万元。考虑到外汇结算业务为本行重点发展业务之一及随着分行和网点陆续增加，汇兑损益在2011年将得到较有效的增长。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及2011年度盈利预测报告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3、 盈利预测表中各项目编制说明（续）

3.4. 营业支出

本行营业支出主要包括：（1）营业税金及附加；（2）员工费用；（3）管理费用；（4）折旧和摊销。下表说明了所列示时期内，本行营业支出的历史明细与2010年度及2011年度的预测数据：

人民币百万元	2007年度 (实际数)	2008年度 (实际数)	2009年度 (实际数)	2010.1.1至		变动百分比				
				2010.6.30 (实际数)	2010年度 (预测数)	2011年度 (预测数)	2008 比2007	2009 比2008	2010 比2009	2011 比201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6	273	298	185	374	491	55%	9%	26%	31%
业务及管理费：										
员工费用	849	791	1,059	710	1,384	1,768	(7%)	34%	31%	28%
管理费用（注）	537	926	1,265	633	1,451	1,829	72%	37%	15%	26%
折旧和摊销	80	127	242	137	273	319	59%	91%	13%	17%
小计	1,466	1,844	2,566	1,480	3,108	3,916	26%	39%	21%	26%
合计	1,642	2,117	2,864	1,665	3,482	4,407	29%	35%	22%	27%

注：管理费含租赁费其他业务成本。

3.4.1 营业税及附加

本行适用的主要税项及有关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营业收入（不含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收入）	5%
城市建设维护税	应纳营业税额	1%-7%

深圳地区营业税等综合税率维持在5.3%，而其他地区维持在5.5%，根据历史趋势，我行营业税综合税率维持在5.3%至5.5%之间，随着业务全国性的扩张，综合税率趋向5.5%，同时我行贷款利息收入及手续费等纯收入都有较大的增长，预计我行营业税及附加在2011年将增长31%。

3.4.2 员工费用

本行2007年至2009年实施业务转型与网点扩张，业务量快速增长，销售人员以及相关后台人员（如运营、催收、客服等）增长较快，2009年员工费用增长率为34%。进入2010年，本行继续增加销售人员配置以支持业务的扩张，但对于中后台人员，通过实施产能提升计划来控制编制增长，预计2010年员工费用增长率将较2009年增长略有回落，达到31%。2011年，本行将持续推行以上策略并维持平安银行员工薪酬的市场竞争力，预计整体员工费用增长率将进一步回落至28%左右。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3、 盈利预测表中各项目编制说明（续）

3.4. 营业支出（续）

3.4.3 管理费用

本行2007年至2009年实施业务转型，大力推动信用卡业务及银行网点扩张；信息技术基础架构、网点建设等基础性投入较大，因此2008年及2009年管理费用增长率分别达到72%和37%；进入2010年，随着本行转型的逐步完成；在网点扩张的瓶颈期已过以及费用管理措施更加有效的情况下；管理费用的增长率大幅回落；预计2010年增长率约为15%，2011年，本行将全面落实2010年设计完成的零售业务模式改革，重点发展零售业务，将增加相应的发展品牌、产品、各销售渠道的市场费用投入；信用卡发卡城市的持续增加，将提升2011年的新发卡量，并随之增加相关的市场与行政费用投入；2011年本行也计划重点推广一帐通卡，这将带来额外的广告、市场与行政费用投入。因此，预计2011年本行管理费用增长率将升高至26%。

3.4.4 折旧和摊销

本行2007年至2009年由于实施业务转型，信息技术基础架构、网点建设等基础性投入较大，导致2008年及2009年费用增长率分别达到59%和91%的高水平；进入2010年，随着信息技术系统投入的高峰期已过、新增项目逐步减少，折旧及摊销费用的增长率将逐步回落。本行预计2010年全年折旧及摊销增长率约为13%。进入2011年，由于2010年下半年新开发项目以及新核心系统上线的影响，预计本行折旧与摊销费用的增长率将达到17%

3.5. 资产减值损失

下表说明了所列示时期内，本行资产减值损失的历史明细与2010年度及2011年度的预测数据：

人民币百万元	2007年度 (实际数)	2008年度 (实际数)	2009年度 (实际数)	2010.1.1至 2010.6.30 (实际数)	2010年度 (预测数)	2011年度 (预测数)
贷款减值损失	(116)	212	194	84	363	39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80	57	(11)	(2)	2	2
合计	164	269	183	82	365	39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及2011年度盈利预测报告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3、 盈利预测表中各项目编制说明（续）

3.5. 资产减值损失（续）

3.5.1 贷款减值损失准备

人民币百万元	2007年度 (实际数)	2008年度 (实际数)	2009年度 (实际数)	2010.1.1至 2010.6.30 (实际数)	2010年度 (预测数)	2011年度 (预测数)
期初贷款减值准备余额	(2,342)	(420)	(601)	(772)	(772)	(1,135)
本期贷款减值损失	116	(212)	(194)	(84)	(363)	(397)
其他变动	1,806	31	23	8	-	-
期末贷款减值准备余额	(420)	(601)	(772)	(848)	(1,135)	(1,532)
期末贷款总额	61,900	72,486	107,562	120,621	131,174	170,990
贷款准备金余额占贷款 总额比率	(0.68%)	(0.83%)	(0.72%)	(0.70%)	(0.87%)	(0.90%)
期末不良贷款余额	511	391	495	541	694	997
不良贷款准备金覆盖率	82%	154%	156%	157%	164%	154%

截止2010年6月底，本行不良贷款率为0.45%，拨备覆盖率157%。目前本行贷款审批流程严谨，贷后管理工作严格，预计在2010年末及2011年不会有大规模不良贷款出现，在贷款总量增长的趋势下，不良率略有上升，但仍将维持较低水平，拨备覆盖率也将保持在监管要求以上。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及2011年度盈利预测报告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3、 盈利预测表中各项目编制说明（续）

3.6. 所得税

按照国务院下发的《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本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税率从2008年起逐步从15%过渡到法定税率25%，2007年按15%执行，2008年按18%执行，2009年按20%执行，2010年按22%执行，2011年按24%执行，2012年按25%执行。所得税费用以本行预测的营业成果与适用税率为基础：

人民币百万元	2007年度 (实际数)	2008年度 (实际数)	2009年度 (实际数)	2010.1.1至 2010.6.30 (实际数)	2010年度 (预测数)	2011年度 (预测数)
税前利润总额	2,187	1,609	1,379	1,177	2,252	3,027
所得税费用	<u>603</u>	<u>(27)</u>	<u>274</u>	<u>265</u>	<u>502</u>	<u>727</u>
实际税负	<u>27.6%</u>	<u>(1.7%)</u>	<u>19.9%</u>	<u>22.5%</u>	<u>22.3%</u>	<u>24.0%</u>
一次性因素的影响	300	(292)	-	-	-	-
所得税费用（扣除一次 性因素的影响）	<u>303</u>	<u>265</u>	<u>274</u>	<u>265</u>	<u>502</u>	<u>727</u>
实际税负（扣除一次 性因素的影响）	<u>13.9%</u>	<u>16.5%</u>	<u>19.9%</u>	<u>22.5%</u>	<u>22.3%</u>	<u>24.0%</u>

2010年深圳地区所得税率为22%，其他地区所得税率为25%，我行主要业务在深圳地区开展，预计所得税率较接近深圳地区所得税率。2011年深圳地区所得税率将调整为24%，深圳地区业务仍维持较高比重，同时考虑免税因素，预计实际所得税率较将保持接近深圳地区所得税率。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4、 影响盈利预测结果实现的主要问题及准备采取的措施

4.1. 影响盈利预测结果实现的主要问题

4.1.1 此次预测的利率是基于以上报告中的假设。为更好地了解利率变动对利润的影响，下列表格分析了相关的不同业务利率每个基点的变化对净利润所产生影响的敏感性：

人民币百万元	利率敏感性分析： 每上升1个基点对预测盈利的影响	
	2010年度	2011年度
<u>生息资产</u>		
发放贷款及垫款	8.6	10.6
债券投资	4.6	5.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	2.8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2.3	1.1
<u>付息负债</u>		
客户存款	(13.2)	(15.6)
同业及金融性公司存入及拆入款项	(4.0)	(4.1)
应付债券	(0.2)	(0.2)

4.1.2 市场汇率的变动影响

汇率风险主要是由于本行资产和负债的货币错配以及外汇交易引起的风险。本行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源于本行持有的非人民币计价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投资以及吸收存款等。本行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特定交易主要涉及美元及港币，其他币种交易较少。

由于本行的外币敞口较小，同时预计到2011年本行外币敞口不会大幅增加，汇率变动对损益影响较小，因此本次盈利预测并未考虑外币汇率变动对盈利预测结果的影响。根据2010年6月30日的数据，假设所有外币对人民币贬值5%，本行利润将增加人民币441万；假设所有外币对人民币升值5%，本行利润将减少人民币441万。

四、 盈利预测说明（续）

4、 影响盈利预测结果实现的主要问题及准备采取的措施（续）

4.1. 影响盈利预测结果实现的主要问题（续）

4.1.3 贷款质量的影响

贷款质量的影响主要表现为不良贷款率的上升与下降对利润所产生的影响。如果本行贷款质量发生预期外的变化，导致本行需要计提的贷款准备金大于预测，将对该盈利预测的最终利润产生影响，但是影响金额目前难以预测。

4.2. 准备采取的措施

风险管理对平安银行的业务和经营至关重要，因此，本行致力于保持一个高效的风险管理体系，以规范管理所有的经营活动。为此，本行已经建立了能识别、计量和控制所面临各类风险的，全面而统一的风险管理构架。在此构架下运用了先进的风险管理方法和工具，在明确的风险标准下，支持银行的决策过程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4.2.1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由利率、汇率、市场价格和其他有关风险因素引起）而导致银行金融工具市场价值波动所发生潜在损失风险的可能性。在现行的国内法律与市场环境下，能够有效规避市场风险的金融工具不多。因此，本行主要采取为每类资产设定风险容忍度的方法来控制风险敞口，设定这些限额时，充分考虑风险偏好及可能对财务状况的影响，限额的设定也取决于资产负债管理策略。

4.2.2 本行持有的以外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面临外汇风险，这些资产包括外币拆出、贷款及外币债券等货币性资产；负债包括外币拆入、吸收的存款等货币性负债。本行采用敏感性分析来估计风险敞口，在估计外汇风险敏感性时，假设所有外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对人民币同时一致贬值5%。

4.2.3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在正常或极端情况下无法履行其支付义务的风险。资产与负债在金额和期限上的错配均会导致流动性风险。本行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监控流动性风险，确保流有效的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政策、风险指标行之有效。

报告期内，本行通过以下措施进一步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

- (i) 开发了电子平台，对人民币资金和外币资金实施即时和系统化的管理；
- (ii) 强化了现金流预测模型，对流动性管理进行了中长期规划；
- (iii) 建立了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模型，规划了有关资金应急预案；

4.2.4 本行建立了完善的税务管理及风险控制体系，配备了专业的税务管理团队，及时研究税务法规，与主管税局保持良好沟通，严格按照税法规定，履行纳税人义务。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及2011年度盈利预测报告

附件：盈利预测主要财务指标

人民币百万元	2007年度 (实际数)	2008年度 (实际数)	2009年度 (实际数)	2010.1.1至 2010.6.30 (实际数)	2010年度 (预测数)	2011年度 (预测数)
盈利能力指标:						
总资产收益率	1.4%	1.1%	0.6%	0.8%	0.7%	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8%	22.0%	9.7%	12.3%	11.5%	13.4%
资本充足率	9.1%	10.7%	13.1%	11.8%	10.8%	10.0%
成本收入比	40.9%	47.0%	59.5%	51.2%	51.4%	50.1%
拨备覆盖率	82.2%	153.7%	156.0%	156.8%	163.5%	153.6%
净利差	2.75%	2.66%	1.77%	1.97%	2.07%	2.31%
净息差	3.05%	2.84%	1.86%	2.09%	2.20%	2.41%

注：净利差=生息资产收益率-生息负债成本率；
净息差=净利息收入/平均生息资产余额。